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2026年付息公告

重要提示：

债券简称：19福投01

债券代码：112967.SZ

债权登记日：2026年9月18日

付息日：2026年9月21日（2026年9月19日为周六，故顺延）

计息期间：2025年9月19日至2026年9月18日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将于2026年9月21日(2026年9月19日为周六，故顺延）支付自2025年9月19日至2026年9月18日期间的利息和本期债券的本金。

为保证还本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1．发行人：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债券名称：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债券简称：19福投01

4．债券代码：112967.SZ

5．债券余额：10 亿元

6．期限：10 年

7．当前票面利率：4.42%

8．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分别与债券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各自所持有的本期债券到期最后一期利息及等于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9．选择权条款：无

10．担保方式：无担保

11．受托管理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13．本期债券登记、代理债券付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二、本次债券付息方案

按照《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本期债券第 7 年（2025 年 9 月 19 日至 2026 年 9 月 18 日）的票面利率为 4.42%。每 10 张“19 福投 01”面值人民币 1,000

元派发利息金额为人民币44.20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取得的实际每10张派发利息金额为人民币35.36元；扣税后非居民企业（包含QFII、RQFII）债券持有人实际每10张派发本息金额为人民币44.20元。

三、本期债券债权登记日、除息日、付息日

1．债权登记日：2026年9月18日

2．除息日：2026年9月21日（2026年9月19日为周六，故顺延）

3．付息日：2026年9月21日（2026年9月19日为周六，故顺延）

4．下一付息期起息日：2026年9月19日

5．下一付息周期票面利率：4.42%

四、债券付息对象

本次兑付兑息对象为：截止2026年9月18日（债权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19福投01”持有人。

五、本期债券付息办法

公司将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进行本次付息。

在本次付息日2个交易日前，公司会将本期债券本次利息足额划付至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本期债券本次利息划付给相应的付息网点（由债券持有人指定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或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

公司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相关协议规定，如公司未

按时足额将债券付息资金划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则后续兑付兑息工作由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实施事宜以公司的相关公告为准。

六、关于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个人投资者缴纳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者应缴纳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国税函〔2003〕612号）规定，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各付息网点在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利息时负责代扣代缴，就地入库。

2．非居民企业缴纳企业债券利息非居民企业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6年第5号）的规定，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

3．其他债券持有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其他债券持有者的债券利息所得税需自行缴纳。

七、咨询联系方式

1．发行人：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古田路115号

联系人：叶震、李宇轩

电话：0591-87826275

2．受托管理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36号兴业证券大厦6楼

联系人：郝雪婷、苏丽珀

电话：021-38565953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6 年付息公告》之盖章页）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9 月 1 日